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崇府发〔2021〕77号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《崇明区长兴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19–2035）（含近期重点公共基础设施专项规划）（草案）》的议案

区人大常委会:

为深化落实国家海洋强国战略和上海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的要求，我区按照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发展目标，依据《上海市崇明区总体规划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（2017—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“区2035总规”），我区于2019年5月正式启动了《崇明区长兴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含近期重点公共基础设施专项规划）（2019-2035）》的编制工作，由市长兴岛开发办承担组织编制具体工作。

《崇明区长兴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19-2035）（含近期重点公共基础设施专项规划）（草案）》经原有规划评估、相关指标全区统筹、初步方案编制，听取了部门及镇级人大意见，完成了规划公示。

按照法定程序要求，现将《崇明区长兴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19-2035）（含近期重点公共基础设施专项规划）（草案）》及其说明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。

2021 年 9 月 6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1 年 9 月 6 日印发